

#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公司独立董事叶萍女士自2012年3月28日起在公司担任独立董事，至2018年3月27日止继续担任独立董事满六年。根据《关于上市公司建立独立董事制度的指导意见》、《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叶萍女士已任期届满，自2018年3月28日起不再担任公司独立董事职务，同时不再担任董事会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薪酬/人事委员会及财务审计委员会委员职务。由于叶萍女士届满离任，将导致公司独立董事成员不足三名，且低于董事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为此叶萍女士将仍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继续履行独

立董事职责及董事会战略/投资发展委员会、薪酬/人事委员会及财务审计委员会委员职责至公司股东大会补选出新任独立董事后止。

叶萍女士担任公司独立董事期间，独立公正、勤勉尽职，公司董事会对叶萍女士任职期间为公司发展所做的工作表示衷心感谢。

特此公告。

贵研铂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三月二十八日

#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控股股东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3月26日，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接到控股股东福鞍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鞍控股”）通知，因近期公司股票价格波动较大，根据福鞍控股与中银国际证券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银国际”）签订的《股票质押式回购业务协议》，当履约保障比例倒数低于约定数值时，福鞍控股将采取包括提前购回、补充质押的证券以及其他方式的相应措施。本次补充质押具体情况如下：

一、补充质押的基本情况

2018年3月25日，福鞍控股将其持有的474万股质押给中银国际，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本次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作为对前期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补充质押，不涉及新增融资安排。上述质押的股份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公司（上海分公司）办理

相关质押登记手续。

截至本公告日，福鞍控股共持有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21,912,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5.43%，其持有的公司股份累计被质押的数量为96,820,000股，占其持股市数的79.42%；占公司总股本的44.06%。

二、风险应对措施

公司控股股东福鞍控股资信状况良好，其质押融资的还款来源包括上市公司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具备良好的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在可控制范围内，不会导致本公司实际控制权发生变更，如出现平仓风险，福鞍控股将采取包括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措施应对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辽宁福鞍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

#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董事会会议全体董事出席。

● 本次董事会会议无董事对会议审议议案投反对或弃权票情形。

● 本次董事会会议审议议案全部获得通过。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18年第二次临时董事会议通知于2018年3月22日以电话通知、书面直接送达、电子邮件和传真等方式发出。会议于2018年3月27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

会议应出席董事8人，实际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杨凤明先生主持，全体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关于向内蒙古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贷款的提案》

同意公司向内蒙古银行哈尔滨分行申请贷款的提案》，同意公司向内蒙古银行哈尔滨分行申

请流动资金贷款，金额人民币3,000.00万元，期限一年，用于采购原材料，担保方式为哈尔滨工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担保。

同意票：8票，反对票：0票，弃权票：0票，是否通过：通过。

哈尔滨空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

#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2018年减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18年1月10日、2018年1月26日召开公司2018年第一次临时会议、公司2018年第一次股东会，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减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议案》，同意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下简称“大宗交易平台”）减持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203,941,041股，减持价格区间为该期间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日至2018年12月31日止；具体减持数量、时间将根据公司主营业务发展及资金需求情况决定。

二、交易进展情况

公司已于2018年3月22日、2018年3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了《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18年减持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分别为：临2018-014、临2018-015。

2018年3月27日，公司分别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交易系统减持所持有的国泰

君安70万元股，华映科技150万股股票。减持后，公司尚持有国泰君安65万股股票，华映科技180万股股票。

三、减持成本和相关交易税费后，经初步测算，2018年3月27日股票减持确认投资收益约为1,441万元人民币。减持数据未经审计，减持所获资金将计入公司当期损益，对公司2018年业绩产生有利影响，对公司2018年度的净利润影响金额以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数为准。

四、风险提示

鉴于上述2018年财务数据尚未经审计，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指定信息披露的报纸及网站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公司发布的相关信息在上述指定报刊及网站刊登的公告为准。

特此公告。

福建福日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年3月28日

# 江苏武进不锈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计划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司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大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 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一、减持主体的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来源

福建武进不锈(天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28,764,800 14.24% IPO前取得:28,764,800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董监高过去12个月内减持股份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减持时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前期减持计划披露日期

福建武进不锈(天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1,546,200 0.70% 2017/12/20~2018/3/19 大宗交易 15.12~17.76 2017-12-20

二、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股东名称 计划减持数量(股) 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持减持股份来源 持减持原因

福建武进不锈(天津)股权投资有限公司 一致行动人 不超过:12,000股 不超过:6.74% 2018/4/20~2018/10/17 大宗交易减持, 不超过:6,080,000股 2018/4/20~2018/10/17 公司股价波动,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一)相关股东是否有其他安排:□是□否

本次拟减持股份的具体安排:无

1.减持股份计划:无

2.减持股份来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3.减持期间:2018年4月20日起至2018年10月17日止。

4.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000股,不超过:6.74%。

5.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6.减持计划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7.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

在减持计划实施期间,公司若发生派发红利、送红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或配股等除权、除息事项,减持数量、股价比例将进行相应调整。

8.减持期间:自本次减持计划公告披露之日起十五个交易日后六个月内进行。

9.减持方式:通过大宗交易、集中竞价交易、协议转让等上海证券交易所认可的合法方式。

10.减持价格区间: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

11.减持数量: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12.减持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13.减持股份计划:无

14.减持期间:2018年4月20日起至2018年10月17日止。

15.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000股,不超过:6.74%。

16.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17.减持计划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18.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

19.减持数量: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20.减持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21.减持股份计划:无

22.减持期间:2018年4月20日起至2018年10月17日止。

23.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000股,不超过:6.74%。

24.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25.减持计划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26.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

27.减持数量: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28.减持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29.减持股份计划:无

30.减持期间:2018年4月20日起至2018年10月17日止。

31.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000股,不超过:6.74%。

32.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33.减持计划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34.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

35.减持数量: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36.减持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37.减持股份计划:无

38.减持期间:2018年4月20日起至2018年10月17日止。

39.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000股,不超过:6.74%。

40.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41.减持计划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42.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

43.减持数量: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44.减持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45.减持股份计划:无

46.减持期间:2018年4月20日起至2018年10月17日止。

47.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000股,不超过:6.74%。

48.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49.减持计划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50.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

51.减持数量: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52.减持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53.减持股份计划:无

54.减持期间:2018年4月20日起至2018年10月17日止。

55.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000股,不超过:6.74%。

56.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57.减持计划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58.减持价格:根据减持时的市场价格及交易方式确定,不低于公司股票发行价。

59.减持数量: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

60.减持原因: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上市前已持有的股份。

61.减持股份计划:无

62.减持期间:2018年4月20日起至2018年10月17日止。

63.减持数量及比例:不超过:12,000股,不超过:6.74%。

64.减持价格区间:按市场价格减持,并上此前已披露的减持区间。